□责任编辑：朱彩云 □美术编辑：陈惠婉
□电话：0595-22500093 传真：0595-22500084 E-mail:qingyuan@qzwb.com

泉州晚报
2026年11月26日 星期四

碎碎念

落叶情怀

□洪天平

我家老屋，安之乡下一隅。子女长成后，纷纷逸出，都开枝散叶去了。然老父老母横竖不走，守着老宅和门前园子里的果蔬瓜蔓、花草树木，始终不挪窝。

园里除了蔬菜瓜果，边上还有几株果树：龙眼、芒果和柿子树，以及一些零星花草，一园四季多颜色。秋冬时节，这些果树叶子渐渐枯黄，大风刮起，片片飘落，一团团、一簇簇，斑斓杂陈，铺成一地锦绣，似在举办“落叶盛宴”。此时此景，尽管有点凄美，却不失为落叶的最后一抹艳丽。

原来老宅有“料”，原来园里这般美丽，怪不得老人家难离故土。二老每日大半时间都在打理园子，特别是清扫落叶。老人清扫落叶的执着程度，真有点痴迷的味道。树根旁、菜垄上、水沟边、井台沿，凡有落叶的地方，都在他们的“服务区”。扫把够不着或者伸不进去的小坑小隙，就用夹子夹；不行，干脆双手去捡。开始我们以为老人家只是酷爱干净，甚至有洁癖罢了，扫了落叶运往别处或者付之一炬。后来见他们把落叶精心堆放于树下空地，日复一日，月复一月，一层覆盖一层，像叠汉堡一样，不久便堆成一座多姿多彩的小山丘。

因为只是落叶，没有杂物，更不混入污泥废水，经雨水浸润，叶子集中发酵，竟散出一股特有的悠悠泥香。一段时间后，老人便将干湿适度、松软棉柔的“落叶肥”，分别撒于园中果蔬瓜蔓和花草树木所在方位。这种特殊的“落叶肥”，无需成本，就地取材，净化环境，变废为宝，算是老人家的一大杰作。园内瓜菜四季蓬勃生长，自家吃不完，二老便会一脸骄傲地分送给亲朋好友，拿它们当“睦邻大使”。待到秋收时节，龙眼、芒果和柿子累累果实压弯枝头，更让二老笑得合不拢嘴。老人家逢人便说：“落叶好呀！尽是这一园落叶的功劳。”想来看似憨厚的老人家，却是深谙“花木之言”和“季节之语”的。

遗憾的是，几年后老父撒手而去，母亲一人独撑园中大业，每天依旧清扫落叶，依旧用“落叶肥”滋养瓜果，依旧满园果实飘香……于是我想，将来自己老了，也接过二老的扫把和铲子，继承这“无本万利”之业。既然此生无力扫天下，那就扫扫自家园子。况且还能借着劳动果实，传承上辈留下的“分享哲学”这一良好家风，何乐而不为。

“浩荡离愁白日斜，吟鞭东指即天涯。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。”这是诗人龚自珍的名篇，虽略带怅惘幽怨，却心迹昭然、荡气回肠。吾辈凡人，但学落叶“自褪旧枝让与新芽，化作春泥入土护花”的品性，应该也是可以的。

凡是过往，皆为序章。有人说“读书之魂，是门槛最低的高贵”，我说“落叶之态，是难度最大的优雅”。落叶情怀，令人向往。

每日佳句

人生总要遇见一次最强版本的自己，没有退路，有时正是最好的出路。

浮世绘



回甘帖

□王杰贤

老聪伯靠着祖传的焙茶手艺过活。

自记事起，老聪伯家里便常常飘出醇厚的浓香。我们这些半大孩子，心里十分贪恋那间又暖又香的小屋。满山跑累了，一身疲惫，总爱往老聪伯家里钻，说不清是贪恋小木屋的温馨，还是被茶香勾了魂。老聪伯见我们来了，手朝老茶盘一挥，示意我们自行找地方坐。

我们挤在他身侧的长椅上，看他焙茶。炭火在焙笼底下明明灭灭，暖意与浓香随之漫开。老聪伯时而侧耳细听，时而抬手在焙笼上方拂过，感知那看不见的温度。

一段焙茶工序歇下，老聪伯便领我们走到积着深色茶垢的大茶壶前，取出花色各异、形制不一的茶杯，抓一把焙得乌润的茶叶投入壶中，冲入沸水，为我们泡上一壶热茶。我们盯着眼前的白气，看着浓香在沸水触碰茶叶的一瞬炸开。孩童哪里懂品茗滋味，只知道眼前有茶可喝。抓起老聪伯拿来待客的香花生塞进嘴里，再灌一大口预先吹凉的茶；有时也学着大人的模样不停吹气，装模作样小呷一口，随即被浓茶苦得龇牙咧嘴，哄笑出声。

茶香氤氲间，午后阳光落在每个人的身上、脸上，也落在油亮的老茶盘与花色参差的茶杯上。片刻安静过后，新一轮的笑声几乎要掀翻小屋低矮的屋顶。老聪伯只静静看着，端起那只积了茶垢的搪瓷杯，不急着入口，先深深嗅上一闻，才小口慢呷，发出一声满足的轻叹。

等我们闹腾得差不多了，老聪伯才用沙哑、带着浓重乡音的嗓子，说起他的“茶话”。

他端详着茶杯，目光越过我们，望向屋外连绵的茶山：“这茶，跟人一样。长在山里，风吹日晒，吸露水，顶烈阳。刚采下来的茶青，又青又涩，就像你们这些小孩。”

他讲春日晨雾未散时上山“抢青”，如何轻巧摘下最嫩的一芽一叶；讲夏日茶园除草；讲秋日漫山油茶花像铺了一层暗黄的雪——雪，他也只在电视上见过；讲冬天修剪茶枝，盼来年有好收成。在老聪伯口中，茶是有生命的，每一片茶叶，都盛着阳光与雨露。

他伸出那双被茶渍浸染的手比画：“之后茶叶要杀青、揉捻，再经这焙火。炭火急不得，得文火慢烘，一点点逼走内里的寒气、涩气，把香、把甜慢慢‘焙’出来。这苦味，是它从前吃过苦头留下的印记；唯有苦过，回甘才厚实、绵长。”

我们似懂非懂，心思多半还在香喷喷的花生上。老聪伯的话，只零碎片段伴着茶香，落进我们懵懂的心间。

年岁渐长，回老家的次数越来越少，每次归来也多是行色匆匆。可我总要爬上后山，到老聪伯的小屋坐一坐。

小屋仿佛从来没变，茶香依旧醇厚扑鼻。老聪伯还是干瘦的模样，只是皱纹更深，脊背更驼，一如往常朝我招手。默默泡上一壶茶，他话比从前更少。一人一杯茶，好像什么都没变，而我，终于从茶汤里品出几分老聪伯当年说的甜。

告辞的时候，我常会在屋前静静伫立。焙笼飘出缕缕青烟，熟悉的茶香一并融进暮色里，往日的嬉笑声仿佛还在耳畔。焙笼边的茶话，从我的童年，一直延续到如今。有些时光，恰似这文火慢焙的过程，温柔、耐心地，把生命里的苦涩慢慢熬化，最后冲泡出这一杯醇厚、回甘无穷的茶汤。

新世说

敬惜字纸

□林培养

前不久，友人寄来一张拓片，是清代丙午年陈炳耀所书的四个字——“敬惜字纸”，原石应该是嵌在焚纸炉上的。陈炳耀，何许人也，我没去稽考，但字写得端庄严谨，颇具唐楷风骨，今观此拓，如见古贤拾字焚纸，心惕然而生畏焉。古人敬惜字纸，设焚纸炉、敬字亭等，专门用来处理写有文字的废纸。古人这样做，并非迂腐的旧俗，所惜的也不是一张薄纸，而是对文字的敬畏，对文脉的珍重。

我在学校授课，常看见废弃的草稿纸、批改完的作业本：有的被揉成一团丢进垃圾桶，有的杂乱堆在桌脚。一次顺手翻看，只见丢弃的英语听写作业纸上只写了寥寥几个单词和老师批注，尚有大片空白。那些字、那些纸方才还承载着思考的余温，转瞬便成无用垃圾，无人顾惜。偶尔也在工作群见到学生的请假条，其字迹、表述、格式，总令人唏嘘。在快节奏的当下，纸墨易得，敬惜字纸的习俗，仿佛已经十分遥远。

其实，敬惜字纸离我们并不远。相传泉州清末进士黄抟扶自幼嗜读，对文字常怀敬畏，常常背着纸篓沿街捡拾字纸，送到文庙的“惜字亭”焚化。泉州街巷间仍留存有敬字亭一类古迹，别致的形制，构成这座古城一道独特的风景。

小时候，父亲让我在牛皮纸上练习毛笔字，总叫我先用淡墨书写，等干透，再以浓墨复写。这固然有当年物资匮乏的缘故，也源于敬惜字纸、物尽其用的传统。如今我依旧临池习书，用上品质更好的宣纸，也常有友人赠予雅致的木版水印笺纸。当年淡墨、浓墨错开书写的做法不再，但父亲那句不要浪费的叮嘱，犹在耳畔。有时创作书法作品尺幅偏大，往往越是想写好，越容易失手，案头便积攒不少废稿。每隔一段时间，我会将它们整理叠放一旁，留待日后练习或书写小字。就这样，一张宣纸，从写大字到写小字，从纸面中间用到边角，最后还能当作创作时的吸墨纸片，方才弃置。一纸之上，墨痕层层叠叠，是笔墨的余温，也是心底那份不事浪费的回响。

带学生习字，我总会要求他们课后拾起地上用过的习纸，将写完与未写完的纸张分类叠齐，毛笔洗净、理顺笔锋，字帖合好，方可离开。我希望这成为他们的习惯，更祈愿这份对文房四宝的敬畏之心，能默默根植心底，延伸为往后待人、接物、处事、明理的一份敬与惜。

鲁迅先生《门外文谈》中有一句：“中国的字，到现在还很尊严，我们在墙壁上，就常常看见挂着写上‘敬惜字纸’的篓子。”如今，字纸篓、焚纸炉或许都已成旧物，但古人对待字纸的那份敬重、虔诚与爱惜，不该渐行渐远。我们不必复刻旧时焚纸的仪式，却可以抽取出这份敬惜之心，融入认真书写、珍惜笔墨、善待每一张承载思绪的纸页之中。一个人行稳致远的底气，既来自书本习得的知识，也来自敬惜字纸这类无形的内在修养。而这一切，恰恰藏在一字、一纸之间。

麻辣烫

增肥记

□郑 帆

每个人的烦恼不一样，我家那位，大约带着瘦的基因，属于怎么吃也吃不胖的体质。任你如何费心喂养，都像往漏底的杯子里倒水，半点存不住。

胖子常说喝水都会胖，话里藏着三分懊恼、七分认命。瘦子恰恰相反，吃肉都不长肉，我家这位便是如此，食量再大，体重也纹丝不动，何况他本就不爱吃肉。

我怀孕那年，家里炖了一只鸭子，汤浓肉烂，香气扑鼻。我吃不完，夹了一块鸭肉放到他碗里，想着让他也补一补。他看看鸭肉，又看看我，把肉送进嘴里。可才嚼几下，眉头当即皱起，喉头一动，作势要呕。他慌忙放下筷子捂住嘴，许久才缓过来，脸涨得通红，仿佛受了天大的委屈。我又心疼又好笑，问：“真有这么难吃吗？”他苦笑着答：“咽不下去。”从那时我便明白，他是真和荤腥犯冲，难怪一直胖不起来。

刚结婚那会儿，晚饭后出门散步，遇上熟人，十有八九要盯着他打量，叹一句：“良兄，你又瘦了。”语气里满是真切的关心，听得多了，反倒让人不知如何回应。更有长辈，见了面总要凑上来问：“最近吃得好不好？”同事还给他起了个绰号，叫“排骨”。

当年给我写情书，他在信里写下一句：“瘦弱的肩膀是你永远的依靠。”

为了把先生瘦弱的肩膀养得宽厚些，我着实费了不少心思。满脑子琢磨怎么让他长肉，把这件事当成头等大事，总变着花样给他做适口的饭菜。有一年暑假，我逼着他每天吃一块巧克力，他皱着眉头，一块一块勉强咽下，也只在那短短几天里稍有起色，没过多久，又打回原形。望着镜子里他清癯的模样，我常常觉得泄气——世间烦恼千千万，偏偏我们要发愁人太瘦。旁人烦恼减重无果，我反倒日日盼着给他长些肉膘，说出去怕是要惹人发笑。可我偏不服气，今天换着花样煲汤，明天搜罗各类食补方子，后天再炖一锅浓郁的老母鸡汤。有时他望着满桌菜肴苦笑：“你这是要把我当猪喂。”我便瞪他一眼：“你有猪这么容易长肉？”

时光却悄悄改变了一切。这两年，先生明显胖了。想来大概是年岁渐长，代谢不如从前旺盛。人稍微丰润一点，脸上皮肤撑开，皱纹也就不那么显眼。前几天夜里，我照旧问他：“晚上要不要吃点夜宵？”他慢悠悠回：“不吃了，保持身材。”我一时愣住，几乎没反应过来。他大约察觉到我的目光，从书页上抬起头，抿嘴一笑：“不能再胖了。”

今年是我们相伴走过的第二十五年，迎来银婚。日子久了，身旁的他，早已是最亲的亲人。余生路还长，我们就这般并肩往前走。胖也好，瘦也好，都不再要紧。只要身体康健，彼此相依相伴，有他在侧，便是我此生最坚实的依靠。

市井风

美味抚人心

□谢小白

最近，突然爱上了吃橘子，不是因为橘子恰处在最佳赏味期，而是正在追的电视剧里，有这样一段台词：“那是一种非常安心，非常温暖的感觉，就像冬天里，一边裹着毯子吃橘子一边看漫画。”

这是男主角对女主角说的一句话。他试图借“裹着毯子吃橘子看漫画”这一具体场景，描摹那份安心与踏实。他们俩都是内心支离破碎的人，想要的幸福很简单：不再害怕与担忧，像孩子那样，安然自在地吃着、玩着、乐着。

就是剧中这个看似无足轻重的情节，勾起了我对橘子的食欲。其实橘子上市时，大数据不止一次向我推送相关种草内容，可所有花哨的推介，都抵不过剧里这轻描淡写的一笔。它勾勒出的氛围感，深深吸引了我。我买来橘子，窝进沙发，试着复刻这份幸福。同时忍不住想，卖橘子的商家，若是把这段话拿去做文案，定会是很有质感的营销。

类似的心动，也曾来自文字。朱自清的散文《冬天》，写父子四人围着火炉吃白水豆腐：

“水滚着，像好些鱼眼睛，一小块一小块的豆腐仰在里面……锅在洋炉子上，和炉子都熏得乌黑乌黑，越显出豆腐的白……洋炉子太高了，父亲得常常站起来，微微地仰着脸，觑着眼睛，从氤氲的热气里伸进筷子，夹起豆腐，一一放在我们的酱油碟里。我们有时也自己动手，但炉子实在太高了，总还是坐享其成的多。”

天一冷，这些文字就时不时从记忆里浮上来，轻轻撩拨人心，想吃白水豆腐的念头便被点燃。其实动人的未必是白水豆腐本身有多鲜美，而是一家人围坐一处、闲话家常的画面令人神往。外面风雨再大，家里尚有一炉暖意包裹着人。这份微小的幸福，借食物为载体，缓缓传递。心理学上称之为抚慰食物——它不止满足味蕾，更能唤起美好的情绪体验，是果腹之食，亦是疗愈心绪的解药。

我偏爱围炉煮茶，缘由也在此处。并非社交媒体上围炉煮茶的风潮有多热闹，成片的打卡照有多精致，而是朱自清白描般的文字，铺展出暖融融、其乐融融的氛围，是那种安稳幸福的质感，让我愿意不厌其烦备上食材、生起炉火，约上好友小聚。想来，这也是围炉煮茶能长久流行的内核：我们热爱的从来不止食物本身，更是心底对温情、暖意长久不变的渴求。



（CFP 图）

就连笔触一向冷峭的张爱玲，写到炉火吃食，笔下也漫出几分温柔。她在小说《留情》里写：“火盆有炭气，丢了一只红枣到里面，红枣燃烧起来，发出腊八粥的甜香。”

甜香适配清冷的冬风，炉火亦是如此。所有能够叩开幸福开关的食物，总会被我们一次次记起、亲近、珍藏。

烟火日常，心自逍遥。

旧物志

绿毛毯

□赖东胜

“爸爸，帮我把苹果被拿给我。”儿子口中的“苹果被”，其实就是一条绿色的军用毯。2008年入伍，二次易主，至今已有十八个年头。长两米，宽一米五，在岁月的洗礼下，军绿色慢慢褪去，略发黄，泛着白，两边的包边脱成丝丝缕缕，或许再过几年，它也要“退役”了。孩子舍不得扔，哪怕出远门，也再三叮嘱我带上。算算日子，这条毛毯已经陪伴他三千多天了。

我把毛毯拿进房间，儿子立马起身一把夺过去，心满意足地躺下，抱着它，安静甜蜜地入睡。望着这位“老战友”，我不由得想起十八年前那段青涩难忘的岁月——一个人，一个背囊，坐着快运去陌生的城市。那份稚气未脱的忐忑，正是青春留下的印记。绿毛毯见过我最拼搏的模样：在烈日下高地奔袭，在暗夜中负重拉练；陪我熬过最艰苦的时刻，一同抗洪、参与灾后重建，满身泥浆，难得干爽。闻一闻，是青春独有的气息，熟悉又难忘。往年酷暑，我们常会到海边训练，在深海编队，在沙滩奔跑。暴晒过后浑身通红，又疼又痒，躺在凉席上，撩起上衣露出肚皮，折起绿毛毯一角盖在身上，很快便能沉沉睡去。儿子翻了个身，毛毯和他缠在了一起。

前些年，儿子总爱在睡前听我讲这条绿毛毯的来历，听我绘声绘色说起军营里一个个朴实热血的故事。不知是不是这些故事的缘故，一颗从军梦，悄悄在他幼小的心底扎下了根。有一回，学校上完国防课，他回家就对着镜子踢正步，模仿教官喊口令：“向右看齐！”“向前看！”“正步走！”还真有模有样。我笑着打趣：“那长大以后跟爸爸一样去当兵。”

随着年岁渐长，儿子常常和伙伴在小区草地、楼宇间玩城市枪战游戏，他也会同我探讨军事历史。听历史时，他随着情绪波动，时而扯一扯毛毯，时而紧紧抱住，偶尔还把它披在肩上，模样十分可爱。

如今毛毯愈发陈旧。脱落的包边丝线又多了几缕，边缘薄得透光，床上常会落下点点绿色细屑。我试探着问儿子：“要不换条新被子？”他把毛毯往怀里一搂，不说话，只是摇头。我也不知道这条毛毯还能撑多久，说不定哪天醒来，它就破了一角，或是裂开一道再也缝补不上的口子。但那都是以后的事。此刻它还在，泛着褪了色的黄绿，搭在床头，等着他入睡，等着他披在肩上，扮演自己心中的将军。

茶余饭后

提升空间

孩子考完试回家，垂头丧气。

妈妈：“这次数学考多少分？”

孩子：“分数就不说了，老师说，我的数学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。”

妈妈：“具体多大？”

孩子：“差不多从0分到及格那么大。”

买 伞

下雨天，小莉在便利店买了一把雨伞。

结账时小莉问老板：“这伞结实吗，刮大风时会不会翻？”

老板淡定回：“不清楚，它只负责挡雨，不负责和大风辩论。”

（请作者与本报联系，以便奉寄稿酬。）